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全基金”）通过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8,150,5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36%。其中，兴业全球基金-兴业银行-刁静莎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2,840,1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29%；兴业全球基金-兴业银行-张宇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3,210,0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2%；兴业全球基金-兴业银行-中铁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32,100,3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24%。

公司股东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基金”）通过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7,225,8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8.53%。其中，东方基金-兴业银行-东方基金定增优选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31,175,6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4.41%；东方基金-兴业银行-定增优选 2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9,630,1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7%；东方基金-兴业银行-定增优选 3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6,420,0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5%。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9 日披露了《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临 2018-029 号）。因投资管理需要，兴全基金管理的账户兴业全球基金-兴业银行-刁静莎和兴业全球基金-兴业银行-张宇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48,111,717 股。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其中，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之后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即 32,074,478 股），并且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

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 16,037,239 股)。减持期间,兴全基金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了《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临 2018-030 号)。因投资管理需要,东方基金管理的两个资产管理计划东方基金—兴业银行一定增优选 2 号资产管理计划和东方基金—兴业银行一定增优选 3 号资产管理计划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48,111,717 股,自减持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减持。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即 32,074,478 股),并且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 16,037,239 股)。减持期间,东方基金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25 日,兴全基金已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减持 16,037,100 股。其中,兴全基金管理的账户兴业全球基金—兴业银行—刁静莎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减持 12,829,700 股;兴业全球基金—兴业银行—张宇计划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减持 3,207,400 股。上述减持达到此前披露计划中集合竞价方式减持计划数的上限,尚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截至 2018 年 6 月 25 日,东方基金已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16,037,239 股。其中,东方基金—兴业银行一定增优选 2 号资产管理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9,622,343 股;东方基金—兴业银行一定增优选 3 号资产管理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6,414,896 股。上述减持达到此前披露计划中集合竞价方式减持计划数的上限,尚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5%以上非第一 大股东	198,150,593	12.36%	非公开发行取得: 198,150,593 股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5%以上非第一 大股东	297,225,890	18.53%	非公开发行取得: 297,225,89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 数量 (股)	减持 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 格区间 (元/ 股)	减持总 金额 (元)	当前 持股 数量 (股)	当前 持股 比例
兴全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16,037,100	1%	2018/6/21 ~ 2018/6/25	集中竞价 交易	1.02 -1.26	16,789,842.00	182,113,493	11.36%
东方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16,037,239	1%	2018/6/21 ~ 2018/6/25	集中竞价 交易	1.02 -1.26	17,264,106.26	281,188,651	17.53%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东方基金、兴全基金投资管理需要自主决定，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东方基金、兴全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在剩余时间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不确定性。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6日